

德州学院

关于进一步加强校门管理的通知

为维护校园秩序，保障校园安全稳定，现就进一步加强校门管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通行管理要求

各门岗正常开放时段为 06:00-23:00，其他时段校门关闭，门卫正常值守；因特殊情况需开放学校消防通道的，由各校区保卫工作负责人酌情处置，并报保卫处备案；紧急情况各门岗可视情先处置再报告。

二、人员出入和车辆通行管理

1. 师生员工和第三方人员步行进出校门一律走人脸识别通道。如有人员变动信息，及时报保卫处更新。

2. 教职员工、第三方人员登记车辆经车辆识别系统进入校园。车辆需严格落实本人驾乘原则，不得借与他人，更不能借用教职员工、第三方人员车辆给校外人员进出提供其他便利，发生一切法律后果由车辆持有者承担。

3. 校外无关人员和车辆一律禁止入校。确有需要进校的，须由校内人员做好对接，并填报“德州学院临时访客入校申请”系

统或“车辆出入校门”系统，经部门负责人审批通过后方可进校。

4. 校友返校可通过关注“德州学院校友总会”小程序，进行“注册认证”完成校友身份确认，随后申请“电子校园卡”。在“返校服务”中选择返校日期并说明事由，待后台审核通过后，在校门口展示“电子校友卡”及审核确认的“返校申请”并完成登记即可入校。针对特殊情况或暂无法办理校友卡的校友，可直接联系辅导员或学院校友工作联络员作为接洽人，提供姓名、联系方式、车牌号、随同人员及进校事由等信息，由接洽人向学校保卫处报备后，校友可直接进校，无需等待预约审核。

5. 车辆进入校园后，应遵守交通规则，减速慢行，禁止鸣笛，按位停放，服从管理。

6. 公安、消防、医护、救援、邮递、银行等特种车辆进出校园，门卫须核对身份、证件后方可允许进出。

三、其他相关要求

1. 对违反进出校园管理规定、扰乱校园秩序人员，学校将严肃处理；如有违反治安管理规定的，由公安机关依法处理，情节严重构成犯罪的，移送司法机关处理。

2. 学校建立校园安全“黑名单”机制，被列入学校“黑名单”的所有人员、车辆，禁其入校。

3. 由于特殊原因不能填报系统的，部门主要负责人认真审核后，联系保卫处主要负责人。

4. 各部门要严格按照“谁申请、谁审批、谁负责”原则做好

审批工作。对接人员、审核人员有义务对来访者进行宣教，告知学校有关规定，并承担相应责任。来访人员应向门卫出示审批结果，自觉配合门卫接受身份核验与安全检查。

5. 临时访客入校和车辆出入校门，校内对接人员需登录“云上德院”“办事大厅”中的“德州学院临时访客入校申请”系统和“车辆出入校门”系统进行申请。

6. 校内对接人员可以通过微信扫码方式，直接进入“德州学院临时访客入校申请”系统申请。



访客入校

请各单位务必高度重视，严格落实上述要求，及时通知到本单位师生员工和第三方人员。如发现可疑人员或异常情况，请立即向学校警务室报告，值班电话 8985110。

